

洱源县红十字会 2018 年度

部门预算编制补充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洱源县红十字会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第二部分 洱源县红十字会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财务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八、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科目分类）

九、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县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本次下达）

十一、省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表

洱源县红十字会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部门主要职责

洱源县红十字会职能参照县委洱复字[2010]7 和洱机编[2010]2 号批准的“三定”方案，红十字会独立设置为正科级机构，列入群团组织序列。部门职能为发展全县红十字团体和个人会员组织，储备和分发救灾物资，组织和参加意外伤害和自然灾害的现场救护和救灾工作，参加人道主义救援，普及卫生救护培训及疾病预防知识，开展青少年红十字活动。洱源县红十字会在洱源近年来连续发生的“8.06”、“3.03”、“4.17”自然灾害、“8.03”鲁甸地震，2015、2016 扶贫日捐款中充分发挥了红十字会作为党委政府在联系困难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积极组织和参与救灾救助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广大人民群众因自然灾害所造成的生命财产损失，主动募集灾后恢复重建资金，共为“8.06”泥石流自然灾害募捐 1064.76 万元，为“3.03”、“4.17”地震自然灾害募捐 460.24 万元，争取州红十字会捐款援建项目 2469.45 万元；为鲁甸“8.03”地震募捐 103 万元，为洱源扶贫募集捐款 694.0928 万元，实施博爱家园项目三个。

（二）机构设置情况

洱源县红十字会的机构设置情况为，内设机构三个，设办公室（加挂事业发展股牌子）、赈灾救护股、宣传筹资财务股 3 个股室。核定人员编制 5 名，其中：行政编制 4 人，工勤编制 1 人，人员经费列入县级财政预算。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2018 年部门预算编报的一级预算单位共一个，其中行政单位一个，单位实有工作人员 4 名，管理人员 4 名。另外，单位聘请公益性岗位人员 3 人。

（三）重点工作概述

2018 年红十字会重点工作是完善三个红十字博爱家园项目，全力支持洱源县扶贫攻坚扫尾工作，发展红十字会基层组织；开展和推广“三献三救”工作；开展和普及应急救护培训，提高人民群众的现场救护和自救能力；广泛宣传红十字会，提高红会的知晓率；主动开展救灾救助工作。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我部门编制 2018 年部门预算单位共 1 个。其中：财政全供给单位 1 个；部分供给单位 0 个；特殊供给单位 0 个；自收自支单位 0 个。财政全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 1 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0 个；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0 个。截止 2017 年 11 月统计，部门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 4 人，其中：行政编制 4 人，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实有 4 人，其中： 财政全供养 4 人，财政部分供养 0 人，非财政供养 4 人。

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 离休 0 人，退休 1 人。

车辆编制 0 辆，实有车辆 0 辆。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一）部门财务收入情况

2018 年部门财务总收入 33.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3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1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18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33.3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3.36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36 万元（本级财力 33.36 万元，专项收入 0 万元，执法办案补助 0 万元，收费成本补偿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成本补偿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2018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34.36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34.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36 万元，项目支出 1 万元。

（一）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情况

1.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67 万元，用于单位退休人员改革性补贴发放。

2.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49 万元，用于单位在职在编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

3.2081601 红十字事业行政运行 28.43 万元，用于红十字会机关人员工资福利和保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 万元，用于红十字会单位人医疗保险费缴纳。

5.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58 万元，用于红十字会工作人员医疗费补助。

（二）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情况

经济科目分组（其中：基本支出 33.36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28.89 万元，用于单位人员工资发放和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支出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3.79 万元，用于单位正常运转的办公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交通费。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6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退休人员改革性补贴、单位职工独生子女费。

五、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一）列入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清单项目情况
无。

（二）与中央配套事项
无。

（三）按既定政策标准测算补助事项
无。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政府采购预算，共涉及采购项目 0 个，采购预算资金 0 万元。

七、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县财政安排我部门基本支出 33.36 万元，较上年预算数 51.27 万元减少 17.91 万元，减少 3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在编制预算时人员调出。

（二）项目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县财政安排项目我部门项目支出为 0，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八、“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8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17 年预算数减少 1 万元，下降 5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州、县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在预算安排中对三公经费进行压缩，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原则控制一般性支出。

（一）因公出国（境）费

2018年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安排0万元，与2017年预算数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18年本部门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1元，比2017年预算数减少1万元，下降50%。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8年本部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0万元，与2017年预算数持平。

九、其他公开信息

（一）专业名词解释

1.“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基本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3.项目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4.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转经费 3.7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鉴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需在完成 2017 年决算编制后才能统计汇总相关数据，因此，将在公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时一并公开部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第二部分 洱源县红十字会 2018 年部门预算 表

(详见附件)